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南桐矿区组织史资料

(1955.8—1987.10)

重庆市南桐矿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55.8—1987.10)

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委组织部
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委党史工委
重庆市南桐矿区档案局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南桐矿区组织史资料

(1955.8—1987.10)

重庆市南桐矿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1955.8—1987.10)

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委组织部
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委党史工委
重庆市南桐矿区档案局

凡例

根据中征发(1986)4号文件关于“中央、省、地、县四级都要各编一本组织史资料”的决定和省、市委的部署，编写了《中国共产党四川省重庆市南桐矿区组织史资料》、《四川省重庆市南桐矿区政军统群系统组织史资料》。

组织史资料是党史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编纂本资料，对于研究党的组织工作方面的历史，总结经验教训，加强党的组织建设，进行党的优良传统教育，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1. 本资料主要收录1955年8月组建南桐矿区至1987年10月党的十三次代表大会召开期间，党、政、军、统、群各个系统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2. 本资料采取“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按党委、政权、地方军事、统战、群团分五个系统各编一篇。各篇以党的历史时期分章列节，按照建国后的“三个历史时期”分三章编写，即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为第一章；“文化大革命”时期为第二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为第三章。章内设节，节内有目。每个章、节都力求详尽地反映建区以来矿区党组织、政、军、统、群机构和党员、干部的发展壮大史实。

3. 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名录、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全书的概述、各篇的综述、分章的简述和机构沿革；名录包括任职人员的姓名、职务、任期；图表包括南桐矿区行政区划图、组织机构沿革示意图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4. 区委组织机构沿革。未实行代表大会制前按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表述，实行代表大会制以后，则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政权系统按人代会届次表述。

5. 本资料人名录收录范围

(1) 党委系统：区委正副书记和常委（含未设常委时的委员），纪委常委（属区委工作部门的纪委，按工作部门级限收录），区委工作机构正副职，区人大、政府、政协党组正副书记、成员，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党组正副书记，区人民武装部党委正副书记，武警区中队党支部正副书记，各局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区委下属街道、乡（镇）党委正副书记。

(2) 政、军、统、群系统：区人大正副主任和常务委员，区政府（人委）正副区长及委员，区革命委员会正副主任，区政府（人委）各局（科）正副职，区政府下属街道、乡（镇）正职（无正职期间收录主持工作的副职）。区人民武装部、武警区中队正副职。政协正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区工会、团委、妇联、科协、科协的正副职。

6. 区委常委随名加注其行政职务，区革委会正副职加注领导成员个人身份，属军队、群众代表的注明本人原职业，如军人、工人、农民、一般干部等，原属这一职级的领导干部不加注。

7. 领导人名录按先正后副和任职时间排列，并加注女、少数民族。

8. “文化大革命”前一届任职的各级领导人，至“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未变动者，其任职以1967年1月区委被“夺权”时为终止时间。

总 目 录

概述	(1)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南桐矿区组织史资料 (3)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7)
第一节 区委领导机构	(8)
第二节 区委工作机构	(12)
第三节 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15)
第四节 乡（镇）街道党组织	(17)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30)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区革命委员会成立	(30)
第二节 区革命委员会成立至第一次党代表大会召开	(31)
第三节 第一次党代表大会召开至粉碎“四人帮”	(33)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45)
第一节 区委领导机构	(45)
第二节 区委工作机构	(53)
第三节 政、军、统、群系统党组（党委）	(57)
第四节 街道、乡（镇）党组织	(64)
重庆市南桐矿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89)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92)
第一节 重庆市南桐矿区人民委员会组织机构	(92)
第二节 区人委工作机构	(97)
第三节 乡、镇（公社）、街道组织机构	(104)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10)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开始至区革命委员会成立	(110)
第二节 区革命委员会成立至粉碎“四人帮”	(110)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18)
第一节 区人民代表大会	(118)
第二节 区人民政府(革命委员会)	(120)
第三节 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122)
第四节 区人大、区政府工作部门	(126)
第五节 乡(镇)街道办事处	(138)
重庆市南桐矿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47)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50)
南桐矿区人民武装部组织机构	(150)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51)
南桐矿区人民武装部组织机构	(151)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52)
一、南桐矿区人民武装部组织机构	(152)
二、南桐矿区武警中队组织机构	(153)
重庆市南桐矿区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155)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重庆市南桐矿区第一届委员会	(157)
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重庆市南桐矿区第二届委员会	(158)
重庆市南桐矿区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 (159)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62)

一、重庆市总工会南桐矿区办事处	(162)
二、共青团南桐矿区委员会	(162)
三、南桐矿区妇女联合会	(163)
四、南桐矿区科学技术协会	(163)
第二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64)
一、重庆市总工会南桐矿区办事处	(164)
二、共青团南桐矿区委员会	(164)
三、南桐矿区妇女联合会	(164)
四、南桐矿区贫农下中农协会	(165)
第三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66)
一、重庆市总工会南桐矿区办事处	(166)
二、共青团南桐矿区委员会	(166)
三、南桐矿区妇女联合会	(167)
四、南桐矿区贫农下中农协会	(167)
五、南桐矿区科学技术协会	(167)
后记	(170)

图表目录

一、南桐矿区行政区划图.....	(3)
二、中共南桐矿区区委书记更迭示意图.....	(70)
三、中共南桐矿区组织沿革示意图.....	(71)
四、中共南桐矿区党组织发展情况统计表.....	(76)
五、中共南桐矿区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80)
六、南桐矿区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84)
七、南桐矿区人民代表大会机构沿革示意图.....	(125)
八、南桐矿区区长(主任)更迭示意图.....	(141)
九、南桐矿区人民政府机构沿革示意图.....	(142)
十、南桐矿区群团系统机构沿革示意图.....	(169)

概 述

南桐矿区位于重庆市的东南部，东、北紧邻南川，南接贵州桐梓，西连綦江，为三县环抱其中。地处北纬 $28^{\circ}46'$ — $29^{\circ}06'$ ，东经 $106^{\circ}45'$ — $107^{\circ}03'$ 。面积565.58平方公里，耕地14.38万亩。全区人口25.26万人。其中城镇人口9.97万人，农村人口15.16万人，是个多民族杂居的山区。有苗、满、壮、彝、回、白、布依等兄弟民族近千人。全区设置3个街道办事处，33个居民段，9个乡镇（镇），92个村，926个村民组（合作社）。

矿区蕴藏丰富的煤炭资源，是祖国西南地区的煤炭工业基地之一。南桐煤矿、东林煤矿始建于1938年，至今已有50年历史。解放后，煤炭工业得到进一步发展，中央、省、市先后在此新建了煤炭、机械、化工、建材等一批工业企业，同时带动了区属工业的发展。城市建设、文化教育也有很大发展。新建4条主要街道和文化馆、影剧场、电影院、自来水公司和人民公园等公共设施，中小学由原来的76所发展为134所。川湘公路横贯其境，川黔铁路主要支线三（江）万（盛）线直达万盛。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为了适应煤炭工业发展的需要和解决矿区分属两省三县的局面，使政权工作更好地为工矿生产服务，1955年1月21日国务院（55）国政常字第6号文批准，同意将南川县的第10区6乡1镇，桐梓县的第10区17个乡和綦江县的青年、建设、金灵3个乡划为矿区行政区域，建立南桐矿区。区委、区人民政府驻地设在万盛。其称谓是以这个地区矿业资源丰富和取南川、桐梓二县首字而得名，为重庆市的一个远郊区。

建国前，南桐矿区境内建立过中共地下党组织。1947年秋，地下党南川县委派石德奎（县委成员）来万盛地区担任万盛中心小学校长，开展党的活动，发展了5名党员，于1948年2月建立中共万盛支部，书记陈道中（陈志明）。同年夏，由于印发《挺进报》、引起敌特怀疑，南川县委决定党员转移，支部自然消失。1949年夏，为了适应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恢复万盛支部，张碧光任书记。

建国后，1949年12月和1950年9月，中共贵州省桐梓县委在兴隆地区、中共四川省南川县委在万盛地区建立中共桐梓县第十区委员会和中共南川县第十区委员会。在“清匪”、“反霸”和土地改革运动中，发展一批党员，各乡建立党的支部。

1955年8月建立区委时，全区有党员412名，2个县辖区委，25个党支部。建区以后，区委认真贯彻执行党的“积极、慎重”的建党方针，发展党员，壮大党的队伍。截止1987年10月，区委下属街道党委3个、乡（镇）党委9个，总支部10个，支部305个。共有党员6319名。干部队伍建区时仅有260人，1987年达到3367人，为建区时13倍。

矿区的政权建设，从1955年8月20日经四川省人民委员会批准，由南川、桐梓、綦江三县划入矿区地区及南桐、东林两矿原选出的县人民代表99人组成南桐矿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以来，共召开了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从1980年11月第九届人代会起，设立了区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法院院长，由历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从1978年10月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起，由任命改为选举产生。三十二年来，矿区的政权建设，经历了各个历史时期的起伏变化，日臻完备，人民民主专政不断巩固和加强。

1955年12月，建立南桐矿区兵役局。1959年3月，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重庆市南桐矿区人民武装部。1980年1月，建立南桐矿区武警中队。1983年1月改为中国人民武警部队重庆市支队南桐矿区中队。它们在巩固人民政权和矿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作出了积极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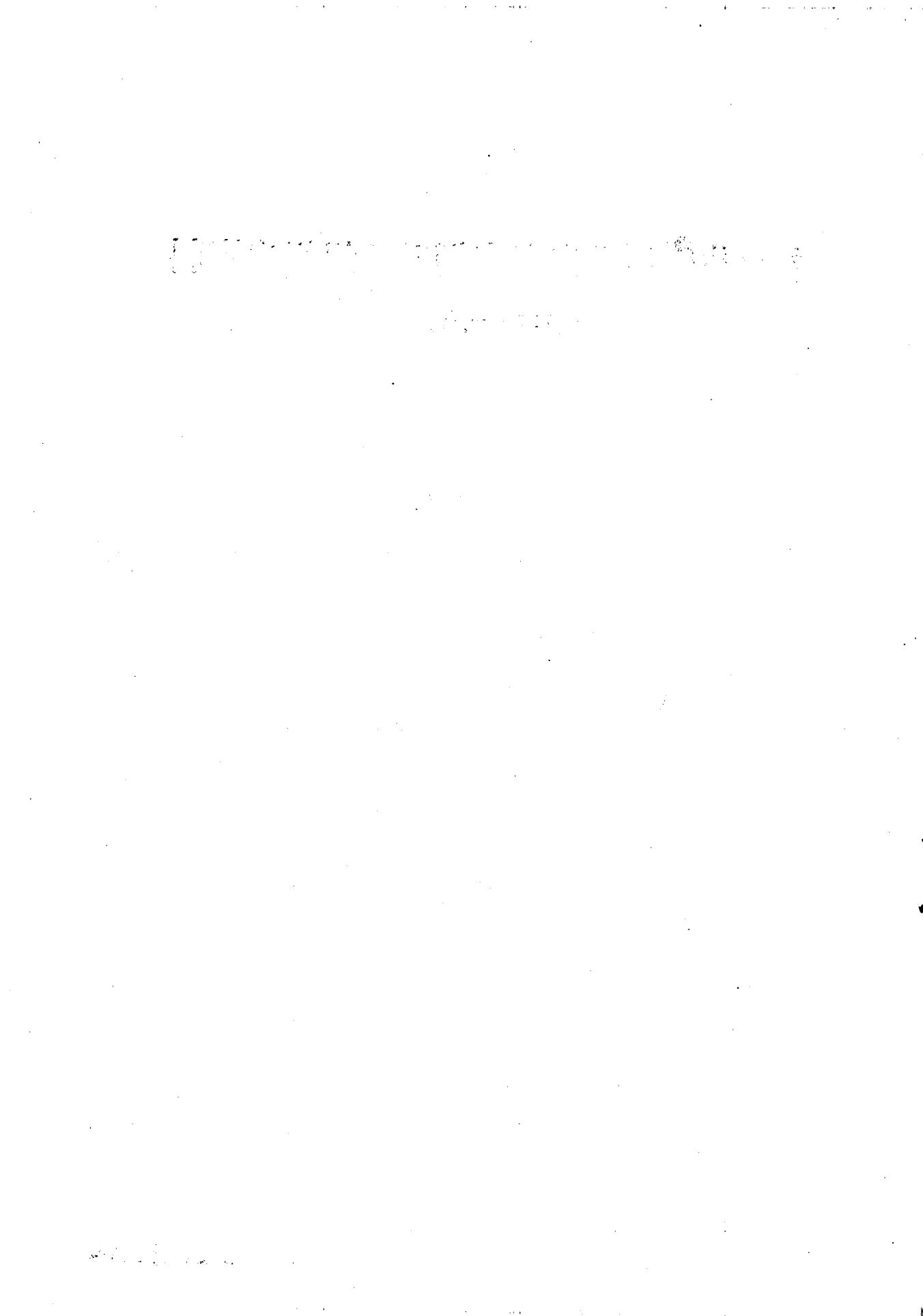
1984年4月，建立了中国政治协商会议重庆市南桐矿区委员会。几年来，区政协为矿区的革命和建设做了许多工作，发挥了参政、议政，协商监督作用。

建立矿区后，随即建立了区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等群团组织。它们是党联系人民群众的纽带和桥梁，为矿区的革命和建设贡献了各自的力量。

目前，在党的“十三大”路线指引下，南桐区委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进行各项改革，加强党的建设，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为建设富裕、民主、文明的新矿区而努力奋斗。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南桐矿区组织史资料

(1955.8—1987.10)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南桐矿区组织史资料

(1955.8—1987.10)

1955年8月15日经中共重庆市委批准组建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委员会，1957年10月经四川省委批准正式成立。区委及其工作机构的领导成员，由上级党委任命。从1971年起，区委领导成员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1971年6月、1978年10月、1984年3月、1987年4月先后召开了第一、二、三、四次党的代表大会。建区以来，先后经历九任区委书记。在1984年3月党的第三次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南桐区委建立后，认真贯彻党的“八大”路线，积极完成农业合作化、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展了一系列政治运动。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期间，党的组织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组织建设发展较快。建立基层党组织216个。

1966年5月以后，由于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南桐矿区党的各级组织被“造反派”夺权，党的工作瘫痪。1968年10月，成立南桐矿区革命委员会，取代区委、区人委的权力，实行“一元化”领导。1969年夏，建立中共南桐矿区核心小组，1970年3月改名为中共南桐矿区革命委员会核心小组。1971年6月召开中共南桐矿区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南桐矿区第一届委员会。

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从而结束了10年内乱的“文化大革命”，使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南桐区委按照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进行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落实了党的干部政策。1983年底进行机构改革，按照中央关于干部“四化”的方针，经市委批准，调整了区委领导班子，常委的平均年龄42.6岁，比原来下降8.6岁，其中45岁以下的占87.5%，知识结构也有显著变化，高中以上文化的占87.5%，比原来提高78%，具有大专文化程度的达50%。1984年9月，南桐区委按照中央“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整党方针，对全区300多个基层党组织和6000余名共产党员分期分批进行了整顿和教育。

1980年以来，区委开展了“创先争优”活动，有力地推动了党的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发挥，涌现了一批又一批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共产党员。

1955年8月建立区委时，全区有基层党委2个，支部25个，党员412名。到1987年10月，全区基层党组织有党委23个，总支10个，支部305个，党员6319名。

第一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5.8—1966.5)

1955年8月中共重庆市委决定，由徐光开、李克广、张贺等三人组成中共南桐矿区委员会。1957年1月，为了加强矿区工业生产和基本建设工作的领导，市委工业部报经市委同意，以南桐矿区区委为基础，吸收南桐煤矿党委书记许佳陆、东林煤矿党委书记郑中禄、南桐矿务局筹备处主任翟民组成南桐矿区临时党委，南桐、东林两矿党委和区委均受临时党委领导。

1957年10月8日，市委报经中共四川省委批准，建立常委制的领导体制，由武毅等16名委员组成中共重庆市南桐矿区委员会，并建立常务委员会，常委会由7名委员组成。

区委组建后，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主要抓农业合作化运动和为工矿服务的财贸工作。调整区委领导班子后，区委的工作重点由抓农业转变为抓工业生产和基本建设，区内的南桐、东林煤矿和四川省煤炭厅第一建井工程公司等工矿党组织均由南桐区委领导，从而增大了区委的工作任务。

从1955年8月组建区委到1966年5月的11年间，南桐区委领导全区人民完成了农业合作化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展了一系列政治运动，南桐矿区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得到了较快发展。但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受“左”倾错误的影响，大办钢铁，刮“共产风”，在生产上搞大兵团作战，实行“组织军事化，行动战斗化，生活集体化”，全区农村兴办692个公共食堂，97%的农户到公共食堂排队吃饭，挫伤了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工农业生产曾一度遭受挫折。1962年，认真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南桐矿区的工农业生产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到1966年，全区工农业总产值比1961年增长45.7%。

在此期间，党的组织建设发展较快，党员队伍曾有两次大的发展：建区后的1956年至1957年，两年发展党员1228名（含大型厂矿）；1965年冬至1966年春的“四清”运

动，半年发展党员2414名。建区时，全区仅有党员412名，到1966年有党员4311名，比建区时增长9.5倍。干部队伍也不断壮大，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是从市委调来的各级领导干部；二是从1958年下放矿区锻炼的干部中留下来一批干部。建区时，全区仅有干部260名，到1966年有各类干部651名。比建区时增长1.5倍。

建区后，1956年至1957年在南桐、东林两个煤矿地区和区委、区人委所在地万盛地区先后建立3个街道办事处。在此期间，乡（镇）的建制进行过多次调整。1956年1月撤销原有两个县辖区，将原27个乡镇合并为15个乡镇；1958年7月又将15个乡镇合并为7个大乡，9月将全区71个高级农业合作社改建为5个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1961年5月和1962年3月，先后调整为9个和11个公社。

第一节 区委领导机构

1955年8月15日，经中共重庆市委决定，由徐光开、李克广、张贺等三人组成中共南桐矿区委员会，徐光开任书记。10月，市委调刘化远任区委组织部长、区委委员。从1955年8月至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前的11年间，南桐矿区没有召开过党的代表大会，区委的领导成员由上级党委任命，区委书记先后更迭3任。

在此期间，区委的工作重点由抓农业转变为抓工业，继而又转为抓农业。1955年8月，区委举办建社骨干培训班，培训建社骨干236人，为发展农业合作社准备条件。9月，召开乡以上党员干部会议，传达市第二次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学习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指示，区委认真贯彻“全面规划，积极领导”的方针，总结交流经验，增强各级领导办社信心。

1956年5月8日至11日，召开南桐矿区党员代表会议，正式代表68名，列席36名。会议审查和通过区委成立以来的工作报告和1956年工作规划意见。会议认为，自区委建立以来，集中一切力量，领导和发展了农业合作化，初级社由建区时的29个发展到293个。高级社已有一定数量的发展。整顿和调整了基层领导骨干，纯洁了党的基层组织，壮大了党的队伍，党员人数由建区时的412名发展到616名，建立了党的基层支部32个。会议要求继续贯彻“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把各项工作做得又多、又快、又好、又省。在这次党员代表会议上，选举出席中共重庆市第一次代表大会代表5名。

1955年底和1956年初，根据市委的指示，西南煤田地质勘探135队和151队党的组织

关系先后划归区委领导。1956年1月，撤销原南川、桐梓两个县管区委，并将原27个乡镇调整合并为15个乡镇，建立5个党总支和10个党支部。

1957年1月，经市委同意，以南桐矿区区委为基础，吸收南桐煤矿党委书记许佳陆、南桐矿务局筹备处主任翟民、东林煤矿党委书记郑中禄组成矿区临时党委。临时党委的主要任务是：统一制定城市、生产基本建设的远景规划；领导全区性的组织建设工作；研究两矿与区委不能解决的重大事宜；加强工农联盟教育；检查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任务完成情况。

1957年8月19日至21日，临时党委召开全委会议，讨论和研究南桐矿区1958年至1962年发展趋势和今后工作任务，制定总体规划方案（根据重庆市煤炭设计院所提总体规划，在“三五”期间有10对矿井建成投产，原煤年总产量将达560万吨）。会议提出的工作方针是：“必须以工业为主，积极发展农业，相应发展财政贸易，交通运输，文教卫生，以适应工矿日益发展的需要。”

1957年10月，市委报经中共四川省委批准，建立常委制的领导体制。区委会由武毅、许佳陆、张坚中、葛维屏、徐光开、张士林、刘化远、时兴文、李克广、张贺、周子成、程如玉、翟明、吕克、郑中禄、车臣汉等16人组成，并建立常委会（常委7名），由武毅任书记、许佳陆任副书记。

新的区委建立后，增大了区委的工作任务，将南桐煤矿、东林煤矿、省煤炭厅第一建井工程公司党委和南桐矿务局党组划归区委领导。1958年8月市委批准建立的松藻煤矿党委也划归区委领导。1958年秋，市委将綦江县境内三江钢铁厂（现重钢四厂）、103厂（现重庆冶炼厂）、綦江配件厂（现綦江齿轮厂）等党的关系划归区委代管。1960年初，市委将綦江县委所属青年煤矿党的关系划归区委领导。从而区委的工作重点从抓农业转移到抓工业。

1959年初，三江钢铁厂、103厂、綦江配件厂、135和151勘探队等党的关系收归市管。年底，省煤炭厅第一建井工程公司迁往成都，党的关系转走。1960年底，南桐、鱼田堡、松藻、砚石台等煤矿党的关系相继收归市管。区委的工作重点又从抓工业转移到抓农业生产上来。

1960年贯彻中央关于人民公社“12条”指示，进行整风整社。12月28日，区委作出《关于今冬明春在农村人民公社开展整风整社运动的部署》，在全区农村开展以“三